

#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闽建房〔2025〕4号

##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《福建省物业服务合同备案 工作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福州、厦门、泉州、宁德市住建局，漳州、三明、莆田、南平、龙岩市城管局，平潭综合实验区交建局：

为进一步加强物业服务合同备案，强化物业服务市场监管，提升我省物业服务整体水平，省住建厅制定了《福建省物业服务合同备案工作实施细则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
2025年1月1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